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 2022 年转移支付 预算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关于编制 2022 年预算的工作要求，落实自治区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安排部署，依据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 2022 年转移支付情况和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预算情况，编制了 2022 年自治区预算草案，已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现将预算中自治区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于中央财政提前下达自治区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2845.1 亿元，比 2021 年增加 89.3 亿元，增长 3.2%。其中：返还性收入 79 亿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722.5 亿元，比 2021 年增加 111.7 亿元，增长 4.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3.6 亿元，比 2021 年减少 22.4 亿元，下降 33.9%。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 11 亿元，比 2021 年增加 8.5 亿元，增长 340%。具体项目明细：

项 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8,451,546
返还性收入	790,393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2,67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317,900

项 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339,721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60,1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7,225,083
体制补助收入	193,723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8,516,4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048,243
结算补助收入	559,303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1,700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95,232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79,66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36,100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240,342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344,543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410,400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303,720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8,936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78,379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4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190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83,148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42,835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043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37,297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40,67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30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7,998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991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675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36,070
一般公共服务	3,998

项 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国防	3,17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20
卫生健康	53,915
节能环保	147,731
农林水	69,58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6,022
商业服务业等	43,06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95,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3,26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10,461

2022年，中央财政加大了对自治区民生财力保障，兜牢兜实基层“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共同事权等补助力度，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保持增长。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主要是中央财政提前下达的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预算降幅较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增幅较大，主要是中央财政2022年提前下达的民航发展基金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和机场航线补贴资金，以及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城乡医疗、社会福利等事业专项资金增幅较大。

2022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转移支付中，对明确项目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共同事权转移支付、以及专项转移支付补助等，自治区财政按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有关规定，及时提前下达自治区本级部门和各地（州、市）。

二、关于自治区财政对各地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2年，自治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年初编列对各地(州、市)转移支付补助预算2170.1亿元，比2021年增加212.1亿元，增长10.8%，其中：返还性支出53.2亿元，比2021年减少4.3亿元，下降7.5%；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2059.1亿元，比2021年增加227亿元，增长12.4%；专项转移支付支出57.8亿元，比2021年减少10.6亿元，下降15.5%。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6.5亿元，比2021年增加3.6亿元，增长124.1%。具体项目明细：

项 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21,700,795
返还性支出	531,701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00,056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162,774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88,405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180,466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591,522
体制补助支出	352,72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3,288,376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支出	1,343,327
结算补助支出	102,551
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支出	11,700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67,822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79,66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436,10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3,327,364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425,00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419,713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1,607,975

项 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7,575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6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9,308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49,013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6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8,70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31,411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4,997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9,477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65,258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60,160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25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7,99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7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139,456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577,572
一般公共服务	198
国防	3,175
卫生健康	25,689
节能环保	142,580
农林水	127,20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6,022
商业服务业等	29,06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95,000
粮油物资储备	5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780
其他支出	135,36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65,373

2022年，落实兵团财税体制改革要求，自治区与兵团收入体制调整，列入其他税收返还支出中的收入增量分享部分减少，返还性收入预算安排相应减少。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财政部关于完善转移支付、加强基层“三保”工作的有关要求，2022年，自治区支持基层保障“三保”，加大对各地教育、社会保障、民族地区、边境地区、欠发达地区、统筹推进乡村振兴衔接等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缓解基层财政困难。专项转移支付减少，主要是中央提前下达我区专项转移支付减少，相应自治区提前下达各地专项转移支付减少。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增长，主要是中央提前下达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增加，相应自治区提前下达各地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增长。同时，落实进一步深化自治区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精神，自治区加大了本级预算对各地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力度。

分地州市、分项目自治区对各地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见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